

# 赤水河流域绿色治理和发展技术研究及应用示范项目设备采购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 ZG-2024039)

项目所在地区: 云南省, 昆明市, 西山区

## 一、招标条件

本赤水河流域绿色治理和发展技术研究及应用示范项目设备采购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16 万元, 招标人为云南省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预算金额: ¥160,000.00 元 (大写: 人民币壹拾陆万元整)。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赤水河流域绿色治理和发展技术研究及应用示范项目设备采购;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赤水河流域绿色治理和发展技术研究及应用示范项目设备采购) 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3.1 供应商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提供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3.2 供应商应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 2022 年或 2023 年经审计的财务状况报告。供应商成立时间不足 1 年的, 可提供自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 3 个月内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资金存款证明; 供应商成立时间不足 3 个月的, 可提供公司财务状况的情况说明; 因国家相关保密规定不方便提供财务状况信息材料的, 提供相关保密规定的证明材料或说明。

3.3 供应商应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开标前 1 年期内任意 3 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成立不足 1 年的供应商可提供自成立以来任意 1 个月的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缴纳凭证或相关情况说明; 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 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3.4 供应商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5 近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3.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6.1 供应商及其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不得具有行贿犯罪记录。



3.6.2 供应商未对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3.6.3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3.6.4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供应商的信用记录【查询时间为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止，查询结果以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并将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采购活动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4 年 03 月 14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4 年 03 月 20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式：方式：由经办人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到云南众高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综合部领购竞争性磋商文件。地点：云南众高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昆明市盘龙区北辰大道 1 号美立方商业广场 B 座 16 楼）综合部。售价：¥600 元/份，售后不退。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03 月 24 日 14 时 30 分

递交方式：云南众高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昆明市盘龙区北辰大道 1 号美立方商业广场 B 座 16 楼）开标厅。纸质文件递交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 年 03 月 24 日 14 时 30 分

开标地点：云南众高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昆明市盘龙区北辰大道 1 号美立方商业广场 B 座 16 楼）开标厅。

#### 七、其他

1. 采购需求：

序号	采购标的名称	数量	计量单位	交货地点
----	--------	----	------	------

(1)	五镜头倾斜相机	1	套	昆明市（采购人指定）
-----	---------	---	---	------------

(2)	台式图形工作站	2	台	昆明市（采购人指定）
-----	---------	---	---	------------

(3)	移动图形工作站	1	台	昆明市（采购人指定）
-----	---------	---	---	------------

具体采购内容及要求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四章“采购内容及相关要求”。

2. 合同履行期限：交货期为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历天，免费质保期为 1 年。

